

扬州市国资委文件

扬国资〔2022〕40号

关于范小平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市属国有企业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免去范小平同志扬州运河文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

免去吴碧桥同志扬州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。

请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扬州市国资委

2022年4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纪委监委，市委组织部，市委办公室，市政府办公室。